

陳文節公年譜

高宗紹興五年丁巳十一月二十日壬子公生

行狀 蔡幼學撰 公諱傳良字居業姓陳氏其先自涇徙温州瑞安知主帆遊御

至公八世孫曾祖靖祖邦皆有隱德者彬深于易學潔行自晦御里梅

為長升以公貴累贈朝議大夫此徐氏贈令人

神道碑 楊籀撰 公先自涇徙温州瑞安知帆遊御村里至公八世孫曾祖靖

祖邦父彬皆不仕父以公貴累贈朝議大夫此徐氏贈令人於諱遠於易

和授御里以篤行稱

瑞及公鐸鳴備次

陳文節公年譜 卷一

共一册 存一册 排架号 00211

蘇平仲集高文選  
子福銘元選子流氏  
詳編李穎川人唐共  
郭侍郎勳之也  
二子曰概曰杓但任  
光州光啟乙丑匡州  
刺史王福庭唐宗  
權之亂入國家長  
侯之者李杓之子建  
安任內周為左相  
兵馬使顯德丁巳又  
自奉養從平陽三塘下  
三傳為宋高宗大將  
軍陸內衛兵馬副使  
臨江節度使封村  
之孫文質大中祥符  
間攝廣南監陳庫  
三傳之詞以選唐文宗  
項將相望陸庫則亦  
京上舍裴新刊則  
中書舍人傅良塘不

則詳編進士志崇元  
選子於志崇為七世  
孫

文集旌叔祖元繼續志惟陸氏自稱之長侯勳儒御擢秀里延匡州瑞安  
縣帆好御固義里

接行狀神道碑墓志葉適撰但不知公生日日惟神道碑云鑄與公同生於丁巳

少我九日攻愧集二送陳君季舍人志伯詩與幸存年先伯才九日攻愧

以丁巳九月十五日出見攻愧集百十一世行日錄曰錄云十月十五日丁卯時生於作  
陽餅會時乾道九年也

攻愧九日初二十四日也宋史高宗紀紹興七年十一月十二日皆不悉朔日八

年壬戌月戊子朔逆推而上七年十二月廿九日戊午朔十一月廿九日皆不悉朔日二十

四日初壬子也公己未生於謝莘叟兄送梅詩壬子恰同身墜地唐申還值

國南基宋史宣宗紀慶元五年己未十月己丑朔二十四日五值壬子故公

待首壬子恰同身墜地唐申還值國南基蓋謂太祖開國以庚申己

未三明年又在庚申也宋史陸深曰世南遊宦臣間一初和每定而月日是何甲子  
但取九年前次月望日即是戊午年十一月廿九日也蓋數不差考

建炎四年正月甲辰朔宋史本紀望戊午推得戊午年紹興七年十二月廿九日戊午朔上距十一月己  
丑朔宋史本紀據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得二十九日下距八年正月戊子朔辛巳得三十日世南  
伯定詞人以就其西行所法言之首以錢少唐宗連卷之四史朔同表以列南渡初月朔  
甲子數之一一不與亦一奇也

據錢辛楮送年錄謂公生紹興十一年辛酉卒開禧三年丁卯皆大誤又云史

無卒年據葉適撰墓志不知葉志並不孫紹氏精考証之學而有以乘

舛不可解也

十五年乙丑九堂朝後公徐令人相繼卒公幼孤能後去夜蓬自

據文集承事即徐公墓志吾友之同第進士外獨余不幸早孤不遺事父

母又乞祠祿展墓焚黃狀伏乞臣九之而  
前以幸值却需始得贈父。又云第一遍先於露節而親竟不沾  
澤據差志僅言早孤乞祠祿狀有九之之文而于下字佚不存然以上下文  
義考之前兩缺處皆當連言父母故皮有兩親語則於後公後令人皆是  
年相繼卒也。

又據文集旌叔祖元成墓志傳良嘗問之祖妣吳蓋周顯世間以作  
云族居二百年或舍而改作府居適有其西偏與先君共一礎傳良幼也孤  
僻後去夜達旦府居故見爰一日挈傳良手至此謂西廡共向焉曰  
而欲存以吾家傳良不能仰視但泣下府君歎曰吾固期汝之有志也當

卒以歸汝庶之全府君之賜也據此則公幼時尚遠事祖母吳而公之孤苦  
勤學亦見于此。

又據文集跋余雅疏余懷為兒時入御校育以余雅命題其年月餘辨約鼠  
不識螭蟠為對其事必淺講者生往之驚歎以為博也又跋胡文定公帖  
余記為兒時送御先生字同舍數十兒兒各授程易胡春秋范唐鑑  
一本是內三卷以直未錄板往之多手抄誦也以上二條公自記幼學時事  
不詳何年姑系于此。

三十二年壬午二十六歲是年六月高宗內禪孝宗即位按神道碑與化劉後之朝  
以南首第一人為司戶參軍擢學官得公程文以為絕出公三年長少

而名曰高。劉之微公不詳何年。考福建通志及水心集十六。著作正字二劉  
公墓志。紹興三十年。試禮部第一。廷試擢甲科。調温州司戶。時朝元風為臨  
安府。授會翔。迎母游夫人於永嘉。夙因之。與温州。授莫冲。易任便親。送之  
孝宗即位。召夙試館職。是歲之末。為司戶。當在紹興末。其於學官。即元  
兄夙。自試館職時也。

孝宗隆興元年癸未二十七。授徒於城南茶院。送好數百人。

墓志初稱。城茶院時。講老先生侍科。年高學。摩盪鼓舞。受及升。無異辭。  
公未三十。心思挺出。陳編宿說。披荆潰敗。奇意芽甲。射河樹長。士蘇醒却。  
立談。未嘗有。皆相發。召雷動。後之。雖靡他師。亦務名。陳氏由是。其文擅

辭

於前世。又文集曹叔遠序云。拙性戶外。方屢闢。集片言。首章。侍福震響。  
塲屋相師。而伯興之。文亦變。如摩於隆興之癸未。

吳子良林下。偶嶽四止。齋年近三十。聚徒于城南茶院。其徒數百人。又文集林  
安之。塲志。余在城南時。摩居累數百。

康熙區州府志。南湖塾。在府城茶院寺東。毛宗延。陳止。如。講學。蔡尚志  
葉水心。陳潛室。徒之。今廢。

乾道二年丙戌三十一。薛宣公季宣。未過城南。志社。

文集薛公季宣行狀。傅良丙戌丁亥間。授徒城南。公淵。未及督之。

三年丁亥三十二。

按水心集十六林正仲墓志。年為兒。嬉同縣林元章家。時邑俗質儉。屋宇財三。而元章新造廣宅。東望海。西抱三徑。山曲橋重甍。門牖洞達。表以梧桐。楹以芍藥。行舟同阮。踈延頸。元章解歛。喜散。御覽來附。許子自刻。琢聘。請陳君辛為師。一州文士。畢至。又文集林懿仲墓志云。懿仲自城南去社。送余。又云。間嘗虛所居。東偏。江月樓。三下。某其時。人以符。余卒業。元章即正仲懿仲之父。許謂新造廣宅。以銘祠。望江之宅考之。蓋在邑城西南隅。望江橋側。今尚有前明林氏祠。是公初授造茶院。其於邑人林元章。又延致於家。皆以數年中事。

四年戊子。三十二。屏居仙岩。僧舍。師事鄭先生伯熊。薛先生季宣。潛心易論語二書。求古聖賢所以窮理盡性之要。行狀。宗正少卿鄭公伯熊。大理正薛公季宣。皆以謹學行義。聞於天下。公每見二公。必孜孜求益。修弟子之禮。一日與薛公語。恍然若有以失。乃獨潛心易論語二書。求古聖賢所以窮理盡性之要。近思深探。弗造其極。致弗措也。

又文集薛公季宣行狀。傳良丙戊。丁亥。間授徒城南。公間來為督之。明年謝後。東去。山間屏居。公又過之。問治何業。竭心已得。對公曰。吾懼吾子之累也。即詔曰。宜若是。神道碑。薛季正士。就見公。問所安。公曰。毋不敬。士龍曰。比參倚何如。公釋然增進。曰。心。薛氏又文集祭薛常州文。我昔自喜。辟立倚天。見兄梅潭。思若墜淵。悔學。謂何。其愛日損。自易論語。餘勿挂眼。

按魏圖為景元之兄。景元生建炎四年。長公七歲。則魏圖當不過十年以  
長耳。良如生紹興四年。長公僅三歲。浪語某六。送却景元赴秀州判官詩。  
序云。去日自武昌。始獲交於景望。景元二弟。先居數年。景望召為  
國子丞。又兩踰時。景元赴由奉使事。未注乾道三年四月二十七日。據以良  
全自武昌令歸。正在以數年間。而魏圖赴召。則當為二年冬。公之得見  
亦益或在未召之前歟。

按文集曹序云。屏居梅潭。危坐覃思。超詣絕軌。學成道尊。則遂  
於乾道之丁亥。今以公自撰薛公行狀考之。則屏居梅潭。乃丁亥之  
年。曹序丁亥。當為戊子之誤。

五年己丑。三十三歲。游新昌。寓石氏藏書房。又飯黃文叔家。是年薛公卒。宣差  
和平江府常熟縣。往送卒學。

文集林安之擴志。載數年寓會稽。云石氏藏書房。又修職郎呂公墓志。載  
新昌之姓。石呂黃為大。余嘗餽黃度文叔家。得與石呂二氏游。其子弟  
多送予學。

按文集與林安之書云。比來新昌。亦欲漸與人疎。稍回鞭策。自警督視。  
家居良為未便。然每念石呂劉歆輩。視於子房。揚子雲。真自苦者。要  
之。兩翁竟未易與兒女道。故雖未便。樂也。據以公之屏居仙岩。又去而客  
游新昌。皆謝他高習。覃思他術之意。故新昌祿歸詩。首回頭三十二

年非才乏霜雪以見涯事自憐多譽早半生祿幸一官遲語  
行狀薛公嘗晉陵公往長之薛公與公語合吾甚益相與考論三代秦漢以  
還興亡存泰之故與禮樂政刑損益同異之際蓋於書無所不窺亦無所不  
誦徑年而別去

文集薛公季宣行狀定己丑冬遂往依公具庵浦上平學茅茨一間聚書  
千餘卷日考古近今其中

六年庚寅三十四之東還過都城與廣漢州公棧東萊呂公祖謙友善秋入太學國子  
祭酒為公曄將命為學諭以非政事辭遂揭告去從容天台雁宕間益究其學  
宋史本傳及入太學與廣漢張栻東萊呂祖謙友善祖謙為言本朝文獻相承

條序而主敬集叢之功得於棧為多神道碑乾道六年始入太學士無賢不肖  
歛衽下風行狀還過都城始識侍講張公栻著作即呂公祖謙叔請問知以為  
大指互相發明二公不喜得友之晚是也乾道六年也其秋入太學國子祭酒  
為公曄雅公名親訪公於此肆學見之于且以公為學諭俾為講生誦說  
僅義不以非故事固辭為公不可公遂揭告去從容天台雁宕間益究其學  
又文集洪居士墓志余初入太學為公祭酒挾二子下交於公序余懼弗堪也  
天台之園清寺西庵者數月

林下偶談四止冬初赴補試纔抵浙江亭未脫草屨方外士及太學諸生逐  
而求見其如雲吳璠貴公子也按璠字居父憲聖太后孫子冠帶執刺候見于旅邸已昏

夜笑又云。馮熙問永嘉英俊。此陳君幸。陳蕃叟蔡行之陳益之。六七輩同  
時並起。皆赴太學補試。蒞國器為祭酒。呂東萊為學官。東萊告蒞公曰。永嘉  
新後。不可不收拾。君幸訪東萊。東萊語以春秋題。且言破意。就試果出。  
以題君幸徑用以破。且以語蕃叟。其蕃叟是第也。遂皆中榜。蓋以譽望取士。  
猶有唐人之意。似私而實公也。

按陳呂二公。慕名相悅。理則有之。漏示試題。必無其事。以蓋當日被黜者。  
妄為臆測。誹謗之辭耳。曾謂東萊之賢。肯以是示私於公。而英蓋如公。又  
必藉以進身乎。偏談邪說。無識甚矣。

七年辛卯。三十五歲。樓公鑰來為温州教授。與公游。是年此氏令大未歸。

攻愧集五十六遺老堂記。乾道辛卯。客授東嘉。五十一止。是春秋休休在  
氏章指序。鑰自少授之初。即從止息游。

文集令人姓氏。擴志令人姓氏。祥幼昭字景惠。永嘉人。林堂先生小學錄輝  
之孫。主督祀兵部祭國文字。孝愷之子。揚州泰興縣主簿。東野之師。蓋登進  
士第三世美。以乾道七年歸於我。

八年壬辰。三十六歲。登進士第。授建功郎。泰州學友。授未赴。

神道碑八年。公之高弟。蔡公幼學為首元。公次之。孫公祖又次之。薛公叔似。  
鮑君滿。劉君春。胡君時等。皆鄉郡人。非君之友。則其德也。尤為可之。盛既  
登甲科。朝野想望風采。授泰州。授以行狀。孝宗銳志爭功。慨然慕



唐太宗之為人。於是臨軒以太宗事策新進士。公對言陛下有無我之量。而累於自善。有知人之明。而累於自恃。是以十有一年於茲。而治績未進於古。下情猶鬱。公論格阻。士大夫皆有懷不敢言。且以太宗求諫崇儒等事。反覆規諷。其言深婉切至。有司哥之。特請實第。三或議不合。格在甲科。首是時公名震天下。其文流入夷貊。授迪功郎。秦州州學。授未赴。文集曹序博文編。駢洞。破融室。對策初第。懇是獨列。列感于乾道之壬辰。

南岳僧。周緣。錄。七。陳。傳。良。乾。道。八。年。黃。室。榜。進。士。及。策。治。賦。詩。

葉。紹。為。四。形。周。見。錄。甲。止。如。早。以。春。秋。應。舉。與。門。人。蔡。幼。學。行。之。持。太。學。以。蔡。治。春。秋。浸。出。已。右。遂。用。詞。賦。取。科。第。詞。賦。與。進。士。詩。為。

### 中興冠

孫。乘。示。兒。編。陳。舍。人。居。率。未。第。作。首。題。詩。極。一。時。之。妙。林。下。偶。得。回。其。時。止。如。有。待。過。集。板。行。人。爭。誦。之。既。登。第。後。其。英。其。意。蓋。獨。是。都。景。望。備。義。理。之。字。是。薛。常。州。講。經。濟。之。子。其。及。止。如。之。文。學。子。日。進。大。與。景。時。異。

九年癸巳三十七。江西運判。魏公茂良。以委幣招不赴。是年七月。薛公季宣。卒。公為。任。營。葬。事。

神道碑。考政。魏茂良。師江西。以委幣招之。願與定文。公曰。以古人。羔。鴈。之。禮。不。行。於。世。有。年。矣。吾。辭。之。未。赴。

按文集祭二薛常州文雲川之招豈不欲往有婦方派瑣之羈鞅念先  
未日我棲旁舍當身之祥相期秋夜我嗟我命為以契濶制今為  
虐後我中奪據以常州守湖日後招公往不及赴而常州先日未几  
遂卒也公為料理葬地并為石子誌求志墓並丹碑額事見集  
葉集與陳國甫周子充書中

通熙元年甲午二十八日十月訪東萊呂公于堂葉

按東萊集四與周子充書前日未偶昨只率葉相聚山中即日殊  
不為實又集五與陳國甫書乃率相聚為日近日回京蓋東  
萊與子充書有比濶翻白之命當想徒御既次近道語蓋

公年譜通熙元年十二月台卦行在二年正月公離吉則公與  
葉相聚當在元年冬也

二年乙未三十九也

三年丙申四十二以參知政事襲公茂良存深太字錄

神道碑金太字錄闕求之其泉龍公案行宰相事奏孝宗曰待次  
不致廟初有石堂深陛下良法也太字錄一闕而睥睨其泉臣欲採取  
名儒為士林以推升越拘牽而用之則人自服集上問為誰以公對  
上曰是朕以素知公除命一下果無異辭

按集志云其號太字也依神宗制法頗隱括之而已然而拘於常

而尚於為其以為異年據以公為太學錄時必有科年議而今之  
朱然集中管林宗簡去及策問研篇疑可考其說也

四年丁酉四月乙亥上幸太學改承奉印

宋史孝宗紀淳熙四年二月乙亥上幸太學監學官進秩一等神道  
碑就職九月車駕幸學改承奉印

五年戊戌四十二歲龔公茂良既罷政力求外補時召公祖謙在三館教書  
公不可十月添差通判福州

神道碑龔公既罷政

按孝宗四年五月龔茂良罷官召責授宣遠軍節度使并州安置

亦浸有相嫌并添差通判福州行狀居之餘力求外補召公祖謙

方在三館禮公曰益少留

墓志云傳告分將公曰出處三節不敢不讓

昭也添差通判福州

按文集選涉殿記代周子充內翰撰進蓋即是此以作周益公年

譜云淳熙五年得旨撰選涉殿記閏六月撰進記文又攻賜某九

十四周益公神道碑云得旨撰選涉殿記又命書之由內直宣對

別令中使引至碑下得旨記文詞未贍蔚白卿觀覽既見上又有

侍者之稱

六年己亥四十三歲丞相孫公克宗領帥事得公喜甚以政委公

七年庚子四十四歲右正言黃洽以事擅劾公罷之歸瑞安

神道碑即相果公克家得公者云以收委之公亦志心解贊不事形迹卒以  
手擅福解時潛逃七年也行狀丞相梁公克家領帥事委似于公公為之  
畫凡一跡若劇此當與麻及訟獄之曲直一裁以弄無以回屈疆禦其不  
得息其私昭忘且悲州人方有在陳首身福公解之墓志通判福州右  
正言黃洽引王安石事劾公罷

材下偶談四止卷倅福州聽明果味梁丞相一委聽之有官人訴僕竊盜僕

初連其主之世止必欲逮之安以何許寓公營救不獲於是首傳良之

傍傳良二字不為解木字未幾福去止必為郡守部使共死之日囊橐榜

然僅餘白布一疋十兩以歛其子貧困福先友黃文叔於建康始周之

得誘以水至今猶有未長初身可歎也

八年辛丑四十五也呂公祖謙卒於華公至明招寺往哭其墓

按文集有哭呂大著至明招寺簡潘叔度詩明招山在武義為呂氏祖

塋在東萊廬墓後墓之地卒即葬焉故公祭在東萊文有望新阡而長

發語又云詩有哭呂伯恭舟行寄洪友云去年上溪船落自建安旌

今年上溪船露濡華草建安當謂詔園鄭公詔園葬于建安

首行據以公於去年罷倅必由泉往哭或并獲其喪以歸也然

則公于師友之誼篤矣

九年壬寅四十六也主督台州崇道觀

行狀居二年主留台州崇道觀

十年癸卯四十七也

十一年甲辰四十八也。差和桂陽軍。未起日。覃思於六經。將有以述以聞後學。

行狀又二年。差和桂陽軍。又三年。乃之官。居間既久。日覃思於六經。將有以述以聞後學。一室蕭然。與士友終日澹然也。

十二年乙巳四十九也

三月有重修石岡斗門記

十三年丙午五十也

十月有重修瑞安縣學記

按文集有病餘久不茹劇。且近仙巖書院於屋西。有懷同志詩。蓋在

乙巳丙午之間

公集詩雖分作。多自係年編次。題中亦間有。蓋年耳。皆可按先。自而得。其大要也。

又答賈端老書云。懿仲講友。已決保迂書院于先人壠下。以為未嘗過道。之地。入春便下手。卷暮當奉白笑。又云。近講友為迂仙巖書院於屋西偏。今未就工。以月。且以存蓋簪之歡。又桂陽與林懿仲書云。某凡八。餘日。始達。夜下。一冬雨雪。艱阻。為狀。回憶。間居士友團聚之樂。不可得。已。據此。則公自個。歸後。遂持蓋。必復有誦學。城南仙岩三事。

十四年丁未五十一也。冬始赴桂陽軍。

三月有温州重修南塘記

文集曹序。有大學。倅國府。祇劾却掃。勤十寒暑。紬緯文獻。宏綱具舉。則備於通熙之丁未。

按是年六月。公將赴桂陽。摺奏事劄子四。一言比於士大夫以恢復為律。備說定則習俗成。習俗成則人心不起。人心不起。則刑賞不足。以勸懲。二言恢復之非。非偏逆事。以希成功之謂。而信人心以祈天命之謂。三言重斂養兵之害。四言天下之勢。日趨于偏。慎言勝而事不待其成。糾察苛而官不盡其力。丞相王淮取旨免奏事。

十五年戊申。五十二。是夏少旱。力請荒政。民無饑色。

行狀。治桂陽。首為長條。戒吏以道。善遠罪。論於民以孝。弟睦。州人感

公由意不嚴而化。獨民病。自及縣。自弱之未入。凡屬之。瘵受。矯以取。亂。其。悉。却之。明。條。目。簡。文。移。驟。得。達。情。於。郡。而。吏。無。以。容。姦。郡。計。自。裕。也。小。早。預。出。糶。糶。於。亭。郡。置。糶。場。以。糶。糶。已。復。糶。循。環。不。乏。又。听。民。以。錢。易。官。粟。或。就。役。于。官。食。其。力。民。無。饑。色。連。帥。潘。公。時。以。糶。糶。五。千。助。糶。公。益。以。郡。錢。立。式。貸。之。約。以。登。信。及。期。不。復。索。

是年作潭州重信藏書院記。

十六年己酉。五十三。二月。孝宗內禪。稱壽皇。居重華宮。光宗即位。除公。提。舉。荆。湖。南。路。常。平。茶。鹽。事。就。迂。好。進。判。官。奏。減。衡。永。道。三。州。月。椿。補。糶。糶。即。常。平。米。減。潭。州。樹。州。酒。課。每。時。率。講。生。與。同。僚。三。好。學。共。講。道。

文集跋其魏公南軒曰益歲余守桂阳是也考宗內禪故事桂阳守臣  
貢白金三千兩吏率取民以充令余惻然聖朝所以惠遠民之意  
具以實言上擅減三分之一且乞不推賞是時周益公尚國疑不能決  
但批狀送版曹會定更爲尚書奏桂阳壤地褊小守臣陳果請不妄  
得旨可其奏而賞典視它郡

行狀光宗受禪除授率湖南常平茶鹽去郡老稚遮送不絕明年

就除射運判官

按公辭受浙西提刑乞祠申省狀云自守軍壘就除奉路監  
司三任一而遷將漕又一而遷按刑據以則將漕三命必先

一年公辭免提刑以紹熙元年十月二十九日三省同奉聖旨不允是遷提刑當在元  
年三秋公遷將漕必在十六年秋之去蓋監司與將漕同是一心事身以去明年

悉保湖湘民無子孫其率以異姓爲皮吏利其貨輒沒入之公曰使人

絕祀非政也况養遺棄固有法存心以共幾二千宗潭州常平案且四

十萬而今水道等州數絕少無以備歉也公曰移多益寡使共職也既

掌漕務攝度事乃令許州各留半運案以益常平以厚之常平代其

輸郡告乏其減平送漕司之計民輸折苗鉅重爲損戶直潭州楮州

市酒課之嘗至緡緡二十萬遂以配于民爲額公於州事按舊額頓

減之民得所紓

劉宰漫塘集廿八故兵部吳郎中墓志故中書舍人陳公傅良將漕

時率泮生與同僚之好學并誨道嶽麓一日扣公以字以母自欺對

陳公嘆曰：公所謂非高祖之亦先蹈之，吾得友矣。先帝御極，有旨裁

湖南月橋之太重，陳以啓公，公以為封橋，誠不可不減，亦不可概減，不

減無以寬民力，緊減無贍軍餉，願令惟衡、永、道三州自未，未便蠲賦

而併縣之，版帳尤重，蓋以為先。陳公喜，執公手曰：便煩以此草奏，公

即為條上。凡三州月橋之當減，并計一萬四千五百緡，指下如章，民以大寬

咸刻石紀上。陳不保，公請為之。郭按：郭名漢英，字長卿，江陰人。

是也。長子師轍，以進賀登位表，補迪功郎，福州羅源主簿。

文集令人張氏壙志，令人初得女，以余兄子師轍為己子。

先帝紹熙元年庚戌五月四日，制幸列郡太守治狀，為湖廣遺材吳

獵，將礪楊昭，宋文仲，秋致所浙提點刑獄，辭免。乞初不允。

文集湖南提舉制，列郡太守狀，未注紹熙元年十月二十七日，有旨請

證王公弼，為減二年磨勘，施廣文，與宮觀，又存士狀，有旨吳獵，將

礪楊昭，宋文仲，玉玠，都堂審察，辭免。將西提刑乞祠，申首狀，十月

二十九日，三省同奉聖旨，不允。依已降指揮，疾速赴行在，奏事訖

云任。

文集曹序，起守桂監，持節湖南，疏糶，拊摩，民信有古，百年之畏。

樹影中湘山，別縣於紹興之庚戌。

二年辛亥五十五歲，以養事，赴闕，留為吏部員外郎，朱子書未補字。

文集承身即潘公  
委誌銘伯熙之元  
某有浙陽遠之子  
孫順書成札



神道碑。是以奏事。再入修門。以須髯如雪。丞相留公止。見歎曰。年  
陳天幸。尚可使外補耶。奏留為吏部員外郎。

墓志。公之朝十四年。至是而歸。須髮無黑。人眾觀。嗟歎。号曰。陳

老郎中。

按宋史李使伯立朝四十年。墓中  
採用以志而誤倒之文也。

按公多行在年月。宋史及文集均無可考。然以公於十四年推之。公  
自嘉熙五年戊戌由太學攝外補。至本年辛亥。恰得十四年也。國  
朝筆沈續資治通鑑一百五十二。書於紹熙元年三月。誤集。

按王懋竑

康熙進士。有編  
林懋竑傳。

朱子年譜。紹熙二年。與陳君幸。福學。引洪

福云。先生性剛。居幸嘗有詩。說以書向之。至是遣書招云。某

徵詩。彼年未。或與士友言之。未嘗肯。某愚見。欲以雅頌之音。贊

之。今其作

厚。應。訓。詁。章。句。付。之。諸。生。又。謂。二。十。年。間。向。見。異。同。無

消鏢

區。就。正。洵。欲。以。步。扣。之。念。長。其。所。有。長。宋。之。事。故。有。臨。川。之。辨。至

此。亦。原。往。還。動。數。十。言。更。相。切。磋。未。見。其。益。先生。答。書。以。為。某

之。自。信。已。駕。向。未。之。辨。雖。至。於。道。讓。取。辱。然。至。于。今。日。以。心。耿。以

憾。恨。其。言。之。未。及。不。足。以。暢。彼。此。之。懷。合。是。月。之。報。而。不。敢。以。為

悔。只。引。與。月。幸。第。二。卷。云。前。步。所。扣。未。蒙。用。示。考。異。以。為。月。幸

蓋。未。之。答。考。紹。前。四。郎。向。見。錄。云。考。亭。注。毛。詩。是。去。序。文。止。公。有

詩。未。安。独。藏。其。說。不。與。考。亭。辨。且。言。未。嘗。注。詩。蓋。不。欲。佐。陸

陳之辨也。又文集與朱子書有必須讀見完以曲衷不數月還浙  
子圖印信以願之語。是公之遣表在唐成未離湖湘時而朱子  
答表則在此年也。

三年壬子五十六歲。便殿賜對。上問所著書。以周禮說進。六月。以吏部郎中  
兼宗正院檢討。旋除秘書省少監。辭免不允。

神道碑。初對。上曰。卿玄國。凡何時。朕欲見卿久矣。初。卿學問深醇。有詩著  
書進來。時上臨於淵默。罕有聖語。公敬讓而退。以周禮說進。擢秘書少  
監。初。祠曰。朕日御便殿。延見御史。有白首。色青而氣溫。備其姓名。  
則汝傳良也。朝列傳誦。實黃公裳之詞也。

宋史本傳。傳良為學。自三代秦漢以下。靡不研究。一事一物。必稽于極  
而後已。而于太祖開創。本原尤為潛心。及是。因輪對。言曰。太祖皇帝垂裕  
向人。以愛惜民力為本。賢寧以來。用事者始取太祖約束。一切紛更之。  
祿賜上供之類。增于祥符。共一倍。崇寧重脩上供格。頒之天下。率增  
至數十倍。其屯雜餼。以熙寧以來。平寬剩。禁軍餼。額之類。別項封  
樁。而無額上供。起于元豐。任制起于宣和。後制月樁。起于紹興。皆  
迄今為額。折帛和買之類。又不與焉。茶引。起于都茶場。鹽鈔。是  
歸于權貨務。秋苗斗斛。十八九。歸于徧運。皆不在州縣。州縣無以供。別  
高奪於民。於是取之解。而折變科敷。抑配贓罰。而民困極矣。方今之

患何但四夷蓋天命之祚不永在民力之寬不寬耳陛下宜以救民窮  
為七任推行太祖未抵之律以為萬世無疆之休且言今天下之力竭  
於養兵而莫甚于江上之軍都統司謂之御前軍馬雖死廷不得視  
德領所謂之大軍鈔糧雖極曹不得與於是中外之勢分而事權不一  
施行不專雖欲寬民力其道無由祇使都統司之兵與向丹在制置  
司時無異則內外為一體內外一體則寬民力可得而備矣帝從容嘉納  
又某吏部尚書初對劄子第三本注云是日上殿方奏臣不肖蒙恩為  
郎幸得對上云卿去國幾年朕欲見卿久矣遂劄子至寬民力上曰  
莫急于此只為處置難奏云臣第三劄子是也置大畧容款曲敷奏

天顏甚喜後劄子畢褒嘉再三奏容不暇謝恩上云且說話卿在  
永嘉這字常教百人奏臣無此長官與士子課習卒業過當所向不勝  
悚懼上云初卿字初深醜者多否多朕欲一見可也進奏奏臣豈敢  
著委不過滿說幸子以習經義何足仰塵乙覽上云滿說更好但  
適以有進奏奏臣自遠來亦對滿說已端平生之望又蒙睿慈曲  
垂褒諭令進以習經說願臣何人遭逢如此然臣委自目下未有  
以崇以應明詔容臣守自之軀收接偏端候以次第奏乞投進款  
望聖慈特賜寬假上云看撰得幾卷即速進來不妨又奏在  
廷儒臣多是前進臣一旦入奏便敢借說投進文字以以供是殿

踏未安上連聲云不妨不妨

按行狀云進周祀設於迂初去少監以玉海亦云紹熙三年進

按賜對年月文集亦無明文改是年十月封事云陛下過聽不

以臣為不肖以畿節留之即告賜對便殿而無建明而天顏開

懌玉音溫厚曾不數日擢式冊府又未几用為皇子嘉王府贊

孫據以別秘書少監之除即在便殿賜對之故辭免秘書狀

有乃因賜對有<sup>建</sup>擢語是云在命舍几逾一年而仍賜對也惟

館陶後孫云以吏部郎中時秘書少監牙由員外郎遷郎

中則無是改元年月未

選兼皇子嘉王府贊授八月壬辰少監生詩七章<sup>建</sup>崇次建隆以

未行事為王誦誦

行狀選兼皇子嘉王府贊孫以為王女之字經世為子祖宗咸

寅尤當先知乃贊崇次建隆以未行事之要為王誦誦大指每至

立國規模必應叙累朝因革損益附見其下卒未樂然以示研掌

攻愧集亦九恭題賜陳傅良宸翰臣仰惟皇帝陛下沈潛嘉祐疏

進進學一時方察皆出選選當逢誕辰咸獻詩頌既而置酒高宴初

酌黃裳次酌陳傅良各授文卷一通致辭再三其一曰上皇<sup>建</sup>納善其二

曰豈贊<sup>建</sup>御名謹封因請向以<sup>建</sup>種賜之由陛下為言三公王<sup>建</sup>詩雖因

為壽而作<sup>建</sup>當警誨之意輒依此惠親去一卒復以為贈以示不忘

尚書與傅良誌謝而退

南宋後漢諸錄九陳傅良三年六月以吏部郎中兼宗正卿檢討官是

月為秘書少監十二月為執居舍人

後漢治通鑑是年正月即以此居  
告人繫街不誤

十月丙戌日南王上不朝重華宮公上封事辛卯上朝重華宮

宋史李侍初光宗之妃黃氏有寵李皇后妒而殺之光宗既聞之而復  
因郊祀方風雨遂震懼得心疾自是視章疏不時於是傅良奏曰一國  
之勢極身也壅底則致疾今日遷延某事明日阻節某人即有姦險乘  
時為利則因外之情不接國福之柄下移其極至于天變不告廷警不  
聞祝且不測者帝悟會疾示稍平過重華宮

按李侍初所以文某考之乃陳執居舍人後直前劄子也

有臣得罪在史  
後

光宗長至駕不出公上封事末自記云是時壽皇聖政志成已降指

揮十月十日進呈忽長至日駕不出宰執以下不勝憂懼是日却付出

聖政序內翰李嶽獻之以撰也朔日丞相進呈上云可別令人撰入

水心集  
嶽獻中

李孝廟聖政序彙云光宗  
既進入宸翰遂出於是過宮  
更自命公

十二月癸卯壽皇聖政志成福重華宮進諫命輔一官旋除起居舍人又辭

免不允

攷魏某三十五劫居舍人陳傅良徑進壽皇聖政輔一官勅具官某朕

惟壽皇在御務行聖人之政二十有八年傳祥菲躬惻弗堪既已申飭史臣

謹以事繫日之書。又擬其大端。可以為法。於后世。其別為一。律。追儆。二。典。真我  
宗之盛事也。亦以一代名儒。晚登。即省親。耀道。以付以史。奉奏。篇末。上奉  
之。慈。極。這。容。進。讓。冠。佩。儼。然。之。茲。焉。論。賞。蓋。先。于。忠。命。增。一。秩。以。示。儒。其。之  
榮。尚。惟。欽。哉。

按文某寄僧嗣清待序云。晚為祕書少監。聖政。或。被。旨。指。重。華。宮。  
進。讓。首。篇。壽。皇。色。召。康。顧。視。良。久。以。宗。史。及。銀。陶。後。瑞。二。考。之。在。  
是。年。十。二。月。四。日。癸。卯。公。除。却。居。舍。人。當。在。十。二。月。下。旬。以。辭。免。申。省。狀。  
二十。四。日。三。省。同。奉。聖。旨。不。允。也。

四年癸丑五月廿七日。正月。某。宿。中。書。舍。人。辭。免。不。允。九。月。甲。申。上。將。朝。重。華。宮。皇。

后止帝公引裾力諫不許。十二月。遷。執。后。即。後。辭。免。不。允。是。年。兩。乞。補。外。  
又乞祠。禱。日。展。墓。焚。黃。皆。不。允。

宋史奉侍。明年。皇。上。既。節。後。以。疾。不。往。丞相。以下。至于。太。學。生。皆。力。諫。  
不。听。而。方。內。侍。恠。為。內。侍。省。押。班。傅。良。不。怙。祠。且。上。疏。曰。陛下  
之。不。過。宮。中。特。深。首。以。疑。而。積。憂。成。疾。以。至。不。臣。堂。即。陛下。之。心。反。  
覆。猶。之。自。謂。保。切。陛下。不。既。許。之。矣。未。幾。中。書。以。誤。為。宗。而。用。無。端。之。  
變。以。怒。為。真。而。成。不。療。之。疾。是。陛下。自。貽。禍。也。奏。帝。將。從。之。百。官。班。立。  
以。保。帝。出。至。御。屏。皇后。挽。帝。回。傅。良。遂。趨。上。引。裾。后。叱。之。傅。良。哭。于。庭。  
后。益。怒。傅。良。不。殿。徑。行。

按。下。殿。徑。行。乃。即。年。五。月。百。官。極。諫。不。听。也。  
史。蓋。修。言。之。也。

宋史二百四十三光宗意認孝皇后傳是日百官班列俟帝出至御屏后  
挽留帝入曰天寒官家且飲酒百僚侍衛相顧莫敢言中書舍人陳傅  
良趨進引帝裾請毋入因至屏后后叱曰以何也秀才欲斫頭耶傅良  
下殿慟哭后使人問曰以何理也傅良曰子諫父不所則斃而隨之石益  
怒遂傳旨罷還宮按此可見葉紹翁回朝尚見錄及周密  
有在野語

行狀循事中華嘉王府翊善黃公裳以封還除目改兵部侍郎公言紹舍  
封駁是謂官守若以為是則當所從若以為非則當辭默今陰廢其言而  
陽遷中省是外不明賞罰倒置不謂情時有以過幸乞令裳依舊供職以  
擇在廷之器五月初四日  
奏本留中池州副都統制率達原就除都統制公言達原

寺橫剽剋士臣咸怨淮西德鎮却漫姑准其偏將以警之達原懼而自劾  
方詔放罪不應信宿之間遂有遷擢詔依已降指揮公復激論之十二月二  
十六日奏  
陳源降入內侍省押班循事申駁之不可已去後某公言源僭侈寺橫得  
罷高宗投竄遠方籍入高厚及許遂便以未聞有恩命則臣僚相繼論  
奏悉為用納令項澤迫於天威龜勉去後臣必不敢奉詔草詞七月二十五  
日奏入不指  
內批抄子仁隆高宗使公言留正輔相初政于今五年待罪却外而去留未  
決賴賴以前宰相執帥江西抱病告終而恤典不及而陳擁兵十萬吳挺物  
故擇將不可不謹恤終不可不至而屏去申奏以為失策當時也乃遂  
加恩于勳蓋之宗輕重不倫先失序臣竊為聖明惜之祐子仁係勳

臣子之与去行公又言指答勤勞孰与辅初政共之為親裕情臣商孰与  
 帥通其之為重陛下陛下察末識少霄國嚴天竟豁然厚冠冰釋事開  
 廊廟則立賜旋行憂在疆場則亟須士置庶幾國象尊榮朝野欣豫  
 八月十三日 奏雖不極然昨源竟不命詞張子仁亦不果授職  
披石為舍人處  
事不可輒封還  
 詞頭反覆福奉殆無虛月以辦事  
 尤其弊弊大耳

攻媿某三十八初居舍人陳傅良初居郎勅具官某言動之屬史官固有  
 左右之異於廷三用賢士豈以日月為功試之知祥旨則有在尔窮百姓  
 之學雖六經之文身方在于布衣若已侍於海內外庸既託眾望愈怕  
 以與入于修門度擢居於清貴即其其述之業登之記注之司端陞直

前善問明于朕意鳳池共三海震耀于王言批義不回秉心無競稍遷  
 厥職以重以有庶幾朝宇之間猛見儀刑之舊載崇崇高皇之典仍陪  
 元子之遊蓋庶乃心毋忘忠告

文集曹序召对先宗驟遇贊用侍立代言贊詞御御次第德畫庶  
 將發揮則其於紹興之癸丑

五年甲寅五十八年正月壽皇不豫四月丁巳請以親王執政或近上宗戚一人  
 充重華使不允  
按公再乞致仕狀云自今者四次請  
三上章乞守奉旨致仕不  
對 頌 竭 愚 忠

允五月四日復及霞極疎即而納休致劄子繳上告勅出城待罪  
 神道碑紹興末年詔檣間寢不以時自去臣以下更進說言臣那多連



名騰奏或曰班叩請公自以受不世之過必歎身任其責請對直前  
幾無虛月刻切痛憤指陳利害無以不用其至益嘗贊嘉即為中  
宮言之又嘗奏疏謂臣等在王制于古今父子君臣之際人之方倫天  
地之正義以開導賢王而合慶嗣上鵬之祀長玉躬稱賀之儀區區  
口耳之感必不能勝躬行之化紙上之習必不如高侍之法今既上  
失三宮之歡則臣等誦讀皆為空言矣其餘骨鯁之言有敵已  
以不以為解培其上終不加譴而言亦不用一日奏云陛下屢許臣以出  
及今侍旨于廟堂而得不然臣貪忘厚恩未思決去容臣退思補過  
專圖入奏若不垂听則有致為君而身又從而草萊曲盡事節犯

顏極疎禱度上意不固遂上掛冠之奏上雖不受玉音賜可公即申  
省致仕宰輔留之不可

文集奏事乞休致劄子末自注云五月四日復前奏劄子畢即面納休  
致劄子得旨云若好甚好當日酌量繳納告劄五件申尚書省樞密  
院

文集跋皇子嘉王賜贖金劄子竊嘗抗章得請暫尔間休啟行有  
期輒以白金百星聊充贖儀轉魂為愧指囑幸甚乍遠倍加保養至祝  
右仍熙甲寅五月四日潛邸以賜也臣是嘗數封上皇福事不合乞  
休致再不見于是又請對庶幾感悟是日午鼓初待漏院會從官請

考逾以下亦同班奏事。閤門未約，臣令隨班。俄有旨，令臣上殿。敷奏及後，久天意弗順，遂再乞休致。忽蒙玉音，甚好留下文字。臣就榻前謝，且拜下殿，再拜退出。國門具以聖語申尚書省。陳院御史甚及奏，和潛却，且請不獲。稟達之罪，上賜贖金，思出意外。政體集二送，除君年舍人，奉旨歸。皇天生人物，予我外，偶然冲和，兼萬人始得一美賢。夫君乃其人，人一己百千。北黃歌，追風况復勤，其難交陣。早奔放，氣款摩青天。短褐步海濱，名貫斗牛躔。况道更社，蚤自言君墜，浦出登，泣電榜。徑上鶴鷺，將中間。我流落，清湘窮，派沼白首始為郎。一見意已傾，登法上麟閣。臺授尚免，園權為柱下史。遂居紫微。

扶

垣去天真尺五，朝綱賴扶顛。茲梅閣，向寢萬日爭進言。惟君最勇決，觸頭屢直前。危言破人膽，三進加勤奉。天高听亦高，歸袂何翩翩。高風激頽波，同列空慙顏。君雖未必去，一去勝九遷。我欲留孔幾，負懷不得專。况我自歎去，何心挽日紅。嗟我生何為，与君幸有年。先汝才九日，相与同氣。然幾年君契，洞班心息。差肩判花，同代危。君思若涌泉，上房昨敷制。下房时一篇，一篇辄高妙。隗始愧余光，春秋隱公傳。國史建隆編，周官授大旨。所得俱未全，聚散不可料。錢別滄江迤，君將安于陵。我耕綿上田，君行無疾驅。中途憇侍宣，不然適氣別。孤帆渺風煙，夢魂不可制。隨君遠中川。

既行詔改秘書撰仍兼嘉王府督讀不受

玫瑰集三十九初居即陳傳良秘書撰嘉王府督讀勅具官某撰

四皓高商山羽翬之功千古稱之朕則歎焉使高帝能以卑詞厚禮聘之

以輔其子則善矣尔以一世名儒羽儀于朝抗議不回引去甚亟尔与吾

兒游為年尔既厭直諫明之庶不以夜勞以待之也事密以秘撰之寓

職未為朱邱之賓德尚適中行庸副畫仔

按秘書撰之除在五月二十八日公已先一月歸矣首劉遜到温州公

辭免劉子有心不同則匹夫之操不可奪時事難濟則畫生之才

不足用也

六月壽皇崩先宗多能執喪神位嘉王是為高宗七月除初居郎兼

權中書舍人旋降中書舍人俱再辭不允

玫瑰集四十新除初居郎陳傳良中書舍人勅朕嗣膺大統收攬羣才

朱邱賢僚豈容居外案垣者乎宜俾為真且言某字探聖源文進

作共論議多先儒之未嘗行藏惟古人之與稽相造兩朝之餘信為三

益之友謂左氏真得春秋之旨謂周官實為太平之志推祖宗之本

心明政事之要道者信其能將行其言首界政者游加封瀛朔是巖

承之始尤資播告之修大至之居海濱是將馬牲舊字之遊荒野其

遂未歸式造其馳以副朕望又見任侍從該學恩特官勅朕嗣膺鴻

祚祇適燕謀九五正位三尊何任以稱三百餘年之業得人乃興春惟  
禁路之華皆我意皇天之舊爰因章帝首示優恩具友陳傅良學  
貫九流名滿四海橫經朱邱遂依日月之光掌制西垣期鼓風雷之  
號

八月命兼侍讀十日起闕供職

政規集四十六侍讀陳傅良宣執經筵供職曲謝宣答初有制朕務  
明政作首闕經帷嘉高學之未歸喜耆儒之同集其思忠告以副  
疇咨

又初滿畢業前致詞降殿曲謝有制首頌台命渴想忠獻曩聞講

貫之詳恍若還游之舊克諧朕志益啟乃心

行狀今上受肉禱三日詔公坦班又四日降中書舍人公三辭而後受未至  
命兼侍讀時方博延名儒之士進講朝廷知澤州朱公意召為煇章閣  
侍制侍經筵與公同日造朝班行相慶公入見首言陛下嗣守丕圖宜  
上稽孝宗明德德攬之政兼作上皇隆寬不自用之美參酌以於治  
作擇臣為天下後世便好兼行三詔知閣門事謝淵係皇太后親弟  
特倍全信今日知樞密院事樞公鑰時為佐事中封還歸黃公言  
樞鑰以駁允當望追寢前命臣失于補奏乞止因莽之罪因言陛下  
臨御未久每事當遵守法度近因臣下妄有陳乞往往直降內批或

真若遣或添請信人從保恐自以浸補侍門願陛下念付托之重  
加兢懼之誠凡宮禁請求斷勿垂听

閏月孝宗將祠廟上僖祖太祖廟議兼直學士院辭免不允朱熹以內  
批除宮觀任便居住封還掃黃請留意以慰人望

神道碑藝祖東嚮宗廟大典集議至再始正百年之祀而臺諫有異  
論鑄極論之互相道公宣旨鑄又執不可不從旁力贊其決而事遂定  
行狀兼直學士院會召朱熹与杜如宮觀以禮對將陳不可召保別  
日宣引公連疏言朱熹三節如老雖進易退能慕聖明慷慨一出天下相  
智以為得人則進退之間豈宜豈易內批之下幸朝失色臣不敢言行

向回日召朱熹進宮文閣待制与郎

十一月兼直學士院又修撰存朱熹葉公適自代不允

行狀未成以公兼直學士院又修撰以是事宣者亦官再辭不許卑陵復士  
上始自重華宮入居內以首請增置諫員收用恬退之士召問民間  
疾苦上雅敬公每對必盡已以听始上在者即察察因誕日以爲詩公与  
細善黃公詩皆以輔導性實有政規益上感之公意各親去其詩  
謝之於是上厲郡公爲跋語刊石同進外以上春公厚始多忘之

十二月提幸江州太平興國宮還歸瑞安

宋史李俊御史中丞激深甫論傅良言不願行出提幸興國宮

行狀知尚門事韓侂胄沒岳威福倚言路以批不忠正有上章詆  
公其語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

按公泊釣臺灘下詩云纜餘今夜月此舟三泊以江浙蓋十二月  
望日也公是年五月去國十月赴瀾五其又归凡三过釣臺在是  
归瑞安石得出来

是之次子抑朴以大饗恩補承務郎

高宗慶元元年乙卯五十九歲六月以潛邸誨堂官特拜散大夫八月丙子  
令人收氏卒

水心集十四卷令人墓志夫人諱幼昭字景惠温州永嘉人父兄皆儒先

生自幼陶染詩禮間事絕異於他女其夫有學行文詞經世之業遠  
近宗從登門請業通日夜履寒暑室內常無坐處夫人獨扶一婢治  
饗貧苦糴米市茗行飯分茗皆令得潔饌有無未嘗使夫聞之新  
有田五畝夫之伯氏驟也將徙室而不得具礼夫人曰嚮以自身及夫  
官不至之相任言兒聊及他親友或一日直取數千百焉移夫人喜曰  
士方為財欲有施与云云為大言耳今兩得耐豈非幸耶過洞庭嘗  
押舟忍告曰某所行李有盜竊人皇駭夫人笑曰即如是此失不過  
財物若貧即不失美夫仕上皇屬諫不听下殿即行新天子嗣統  
急召使至俄復罷往未業之數月夫人率男女歡笑相隨曰以為

高則柔不安以為罪者通則直尔不信方術不崇釋老不畏巫鬼  
 允其天賦勸向意行不曲折傲古不循俗夫人一切順承曰不如此  
 是吾不能信其夫然而每日以子之疎且易欲以求知於天毋使人亦  
 知之亦宜誘之也也與夫閔士久士之品侍高下皆能言之夫以與  
 游夫人則亦與之偶相視遇如婦如妾率皆同焉夫人愛其弟特為  
 弟死以諱不告過時而後哭之慟絕遂得疾慶元元年八月二十二日  
 且午曰伯伯何在吾今死不可不與別博暮伯氏或夫人曰新婦如某  
 夫撫之曰得無記時昔此得於福語孟子宋領之再三而瞑年五  
 十某年月日葉夫以多未曰吾夢景惠感服出布帷河焉得日  
 往見子謝意屬子殆也又曰常日有不樂未嘗破聲色其女問何  
 以解恩曰我豈無氣性其耶但寫上墓志不得故不為尔然則夫人  
 之期於何遠矣

按是年八月癸丑朔丙子為二十四日也

二年丙辰六十月夏降三夜霽宮觀屏居杜門榜以居室曰止處

行狀慶元二年夏言其復交季祇公治降三夜霽宮觀屏居杜門一  
 意齋晦榜以居室曰止處日猶得其間冥至則相与誦誦任史書之不  
 厭故舊之在朝其或因人問劫居公皇恐遜避而已

神道碑言其指其學術不正為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慶元二年

得効其在太上於秦封狂率降三火嚴祠四於國見孫止如字為寧  
皇意學上當界之。信韓化胃曰。陳某今何在。却是好人。仇胃對曰。彙陳  
曾福之心術不正。恐不是好人。上曰。心術不正。便不是好人。耶。遂不復召。止  
遂立於大第。但無愧于師友。先皇以疾。缺北宮。祀其諫。諱有古風。嘉至  
之立止也。以彙字有督策功。而阨于韓氏。遂不得大拜云。

三年丁巳。六十。以。藉偽學。趙公。汝愚。朱公。熹。等五十九人。以。與。馬。

後資治通鑑百五十四。慶元三年十一月。初。揚州王沈上疏。乞置偽學之  
籍。這三。宰。批。別。有。趙。汝。愚。留。正。周。必。大。王。蒲。四。人。特。制。以。上。以。有。朱。熹。徐  
禎。彭。龜。年。許。傳。良。薛。叔。似。章。穎。郭。漫。梅。鑰。林。大。中。黃。由。黃。黼。何。異。

孫達者十三人。餘官制有劉光祖。呂祖儉。葉適。楊芳。項安世。李直。沈  
有。用。曾。三。聘。游。仲。鳴。吳。樞。李。祥。楊。尚。趙。汝。謙。趙。汝。液。陳。峴。范。仲。黼。汪  
達。孫。元。卿。表。燮。陳。武。田。澹。黃。度。林。侔。仁。蔡。幼。學。黃。顯。周。南。吳。柔。勝。王  
厚。之。孟。浩。趙。鞏。白。炎。震。等。三。十。一。人。武。臣。制。有。皇。甫。斌。危。仲。仁。林。致。遠。  
三。人。士。人。制。有。楊。宏。中。周。端。如。林。道。林。仲。麟。蔣。傳。孫。規。蔡。元。定。呂。祖  
泰。八。人。共。五。十。九。人。

四年戊午。六十二。

按元某戊午壽國。率兄。詩云。一母分身。曰白頭。是。今。宗。事。付。鬼。流。據  
以。則。云。之。同。產。凡。四。人。至。是。皆。無。恙。而。國。事。但。知。其。字。餘。名。字。均。無。



可考水心張令人志有任管兄姊語公殆有姊郎

五年己未七十三歲

文集有己未生祭謝莘史兄送梅等詩

六年庚申六十四

文集有庚申上巳等語

嘉泰元年辛酉六十五

二年壬戌六十六。弛偽學禁。復元官。提幸太平興國宮。閏十二月有旨。更  
劇辭免不允。

三年癸亥六十七。三月。差知泉州。以疾力辭。授某學。殿行。謫。庶益侵。請

謝事。授宣德閣待制。

神道碑嘉泰

今年作定誤

三年。集英殿脩撰。陳公告老于朝。天子歎曰

以吾舊學且盡命之臣也。除宣德閣待制。

四。郊。陶。見。錫。乙。寅。皇。每。飲。不。過。三。爵。宮。中。動。卻。呵。殿。黃。衣。至。不。之。避。自  
以補華尚流。紬衣為便。左右至。以語激之。則應以毋作聰明。亂高章。

蓋舊學於市。嘉泰傳良。嘗導上。以以故。終身不忘。

十一月十二日丙子公卒。遺奏。贈通議大夫。

行狀。以甲午年十一月丙子卒于家。屬。饋。酌。酒。與。兄。袂。凝。然而逝。年止  
六十有七。積潛。朝議大夫。爵。由。嘉。男。補。國。贈。通。議。大。夫。

神道碑十一月十有二日終於里第享年七十有積官至如諱大夫永嘉縣開

國男食邑三百戶又云遺妻陶贈四官孫中俊以飾中終升如故典門第

子與之失聲里人聚而相吊四方士夫聞之無不感傷其

文集曹序宛舒極諫待禮乞身詔飛急召旬乃罷官持香白志著

於州付疾疾漸臻果木竟頽則伶于嘉泰之癸亥

開禧元年三月庚申

據正德年神道碑作庚申考攻晚某同行狀及墓志作庚寅今核年  
正德作庚寅考宋史宗紀開禧元年三月不表朔以四月戊子朔

推之三月無庚寅則正德年神道碑與均誤集  
作庚申是也均誤之

人之兆

行狀公于男二人師轍承務郎新監臨安府監官縣貢納監場

神道碑作  
迪功郎

在史軍考者  
師樸承務郎女七人長適迪子即新老化軍司理於軍潘子

順神道碑作監臨江次適江政即福江縣丞薛師雍次適迪功即新富州

儒學及授林子燕一作熙次適迪功即新福州連江縣尉徐冲次適進士

紹次適進士時時次未行孫女一人樓潘子順知信州上饒縣事雷煥首之子薛師雍  
戶部侍郎叔以徽先子林子燕自詔國閣林孝

仲懿成之族廉夫子待冲二部侍郎祥祖子宣子  
見其集令人張氏廣志

行述率之曰宅無餘貨田不過一頃其葬資友朋之贈以某事

攻晚集二十八乞錄用陳傅良三仲疏故中少舍人陳傅良以一世名儒為師

直諫最蒙恩遇陛下跡昨之初置之退列亦因于抵排幾至危殆起

知泉州不及卦而卒其家亦索然次子已夭長子師轍為遺孤獨當此一

一本若下月奎  
畫二字

任改奏京秩年过五十。栖遑逆旅。以向不偶。謀為可憫。臣等傳良為布  
衣交。以又同朝。俱掌內外制。情義至厚。真是畏友。其學問文章。過人遠  
息。穿不忍。心之不振。宿見紹熙中。陛下生辰。傳良獻詩。大意嘉賞。親  
御端墨。寫其詩。屬反以賜之。臣嘗再拜而為之跋。既已刊之樂石。敢以  
墨奉。及臣跋。後因以上進。伏望聖慈。俯賜睿覽。與念醫儒之遺。特降恩  
旨。錄其嗣子。上以見聖主甘盤。遊野之思。下以慰傳良沈泉之痛。  
黃宗義南雷文定前集七。陳定生先生墓志銘。陳氏為止卷之伯。由永嘉  
遷宜興。適為望族。

余兄勤西。既海。殊同云。今我邑。河。陳氏。鮮有。同。共。或言止。此。世。無。後。陳  
定生墓志。則止卷之後。實從宜興。明時。遂為望族。天啟時。左都御  
史。贈少保。于。庭。其。楊。左。許。公。皆入黨。藉少保子為定生先生。首。慧。定生  
子為檢討。維。松。然。則。君子。之。傳。遠。矣。

公汝著。見於行狀。其首。毛氏。詩。解。詁。二十卷。

拙文集。曹序。作。詩。訓。義。以為。未。脫。彙。宋。史。作。詩。解。詁。以為。行  
於世。四。野。尚。見。錄。作。詩。傳。亦云。方。行。於。世。建。安。袁。申。儒。序。其。傳。末。明  
連。江。陳。氏。世。善。堂。書。目。尚。有。止。卷。詩。解。抄。本。本。都。朱。氏。任。義。考  
一百七。亦。作。毛。詩。解。詁。注。曰。佚。然。則。公。詩。說。確。首。成。未。曹。殆。未。三。見  
歟。於。世。尚。有。傳。抄。多。則。不可。復。得。而。不。散。見。於。他。書。以。引。及。文集。既

及說詩大旨尚可窺其涯略茲皆附錄於後

四郭闕見錄甲止也陳氏考亭視為畏友考亭晚注毛詩是去序文以形  
豈為淫奔之具以陳闕為偷期之說止也得之說而疾之謂以千七百年  
女史之形豈與三代之言於以為淫奔之具偷期之說初當有以未安也  
蘇氏說不其考亭辨考亭微知其義當移去考亭詩說止也以此近  
与陸子靜門辨無極又喜陸同父爭論王霜未且某未嘗注詩所以說  
詩者不過為門人學子誦義今皆毀棄之矣蓋不欲佐陳之辨也今止  
如詩付方行於世云建安袁氏申儒為云門人序其傳末  
陳垣本鍾某止也謂極止為東周之始曹之為春秋之注所以為聖

人係曹核之詩於國風之末即思周道思治之語為偽無王無伯之  
疑曷謂國之東遷堂亦闕於一檢之止而春秋之終堂亦係於一曹之止  
止也之言豈敢如此案以詩序出於漢人不可憑據春秋傷無伯之  
說焉是彼坊之說聖人作春秋決不解主好伯道以詩序証春秋  
自是船上繫船但止也之言竟謂無王無伯之時惟小國滅止最光  
故小國思患最切是以聖人繫詩作春秋每於小國視也豈如謂  
由小國致禍也

困學紀聞三止也日國風作而二南之止安矣邶鄘曹核特徵國也而國風  
以之修始蓋邶鄘自別於衛而詩係浸無統紀及於厥亂思治追懷



化深下之化厚固如也

又收民心策昔嘗怪宣王咎己之急辭罪之之缺望夫咎己之急辭生於  
自咎之不已罪之之缺望以又窮焉而尤天也而中興之雅宋先是詩序詩  
升顧以為中興之根幸何也彼中心未有係天下之心也宣王之機以藏其  
其微而澤之及人其尚自淺也藏乎中言微外力久則未易以著而澤之  
所及極淺則亦難乎遠乎宣王之早宣王之惻怛忠愛一旦而大彰之  
焉天下以其為文武成康之心也車攻未作後古之業就未不然遇災  
而惻隱唐人主如此其德德也彼只令下而民玩而所以速中興之功未  
可以言語及也人皆曰宣王之早中興之初也無雲漢宣王之仁不加

損有雲漢宣王之仁不加益而中興之機也是詩也故嘗為之說曰  
商如興于解網而災興於解網周如興於扇暉而災興於扇暉宣王能  
興於遇災而災興于遇災聖人之仁不外假以收天下而天下之心則嘗  
有保也

朱子語類八十一問器遠居幸以說謂商雖如何曰謂后妃自謙不敢當  
君子謂以此之淑女方可為君子之仇匹這便是后妃之德

又居幸符言汝墳是已被文王之化其江澤是商文王之化而未被其澤

其却育意思

按此係 欽定詩經  
付改彙纂錄入

物定詩經傳說彙纂引說葛覃詩云知稊稌之勤其飲食則念農功如絲

麻之勤者名昭則思女功親執之勞所以心御愛而不思棄也

又說采蘋詩云采蘋于水人之心元似遊在中饋言婦人無適事惟飲食薦享而已采蘋于沼澗而用之於祭祀其未事則夙夜以致吾力其既事則舒遲以言歸而已

又說雄雉詩不忮不求云忮心生于忿怒求心生于貪慕故人之所多殘患非此彼不忮則或入于求彼不求則或入于忮故忮者常至于獲入求者常至于枉已

又說采芣載馳所罕詩云采芣女思歸也采芣竹羊作于芣事之時故生詳緩以婉載馳知于故國已亡之日故其詳切以怨

又說淇澳詩善戲謔言不為虐言云謔而善已是中節持言不為謔以具之耳古人張不廢弛屏不廢進言不廢雖之儻之不廢神者亦拘此必有其體也

又說召旻詩云周而仙于周召南仙于召公豈能化之感者必有德于二公也至于頌之終你以幽雅之終你石是豈能化之哀者必有思乎二公也

又說三頌言別以多卑之禮故魯頌以洪侯而以于周間以親疏之義故商頌以先代而以魯

詩引亦嘉詩說列  
臨武少南詩解也

揚以上彙集所引共八條不  
知標而何者呂氏誤詩記

周禮說三卷

神道碑作周禮進說國史經籍志作十三卷

按文集有進周禮說自序

趙希真撰書附志上因禮說三卷在朝奉印秘書少監陳傳良所進也舊別于以猶其中書收送別為一書而刻之且為之說

直齋書錄解題二周禮說三卷中書舍人永嘉陳傳良著考據曰拓君心正氣綱均國勢五篇

文獻通考一百八十一陳君舉周禮說三卷中興藝文志稱傳良之言曰周官之綱領三養君德正朝綱均國勢也鄭注之

誤三王制漢儒之言今以釋周禮司馬法兵制今以證田制漢官制皆襲秦今以比周官徐筠學於傳良記所口授而為書曰微言傳良為說十二篇專論綱領

按徐筠字孟堅清江人周禮微言凡十卷見玉海三十九

水心集十二黃文叔周禮序同時永嘉陳君舉亦著周禮說十二篇蓋嘗獻之紹興天子為科舉家泉尚君舉素善文叔論議頗相出入所以異者君舉以後準前由本朝至漢迥而通之文叔以前準後由春秋戰國至本朝沿而別之

王與之周禮訂義序目編類姓氏世史永嘉陳氏傳良字君舉其說有一集及經進四篇



邱葵周禮全書治周禮姓氏陳氏傅良字君舉永嘉人有  
講義集說

按周禮說今亦未見然王與之訂義所引獨多及見於朱子  
語類黃氏曰抄者皆可考其大略惟訂義序目謂其說有  
一集在經進四篇之外殆即邱氏所謂講義集說歟余疑  
詔讓曰案中與藝文志謂周禮說十二篇專論綱領今以訂  
義所引核之其說於各物度數瑣屑繁碎者亦多若數  
似不止論綱領如釋考工記車制綜貫羣經釋名辨物最  
詳審而於原目所謂格君心正朝綱均國勢者則無可附屬其

為別有一集殆無疑義

春秋由傳十五卷左氏章指三十卷

指春秋由傳今刻入通志  
堂注疏中章指未見

楊燾序曰春秋由傳左氏章指二卷故中書舍人陳公傅良之出

著也春秋之學不始於春秋之始而自春秋之始先生

復尊王之說彌彰可見則先生做權衡之意林等志考證尤詳伊川

程先生頗雖世余志而一序以復聖人之方法備矣自王荆公安石之

說卷行以道哉廢建炎後與之初高宗皇帝復振斯文胡文定

公安國師伊洛之餘推以斯道勸悔徑筵然其學復傳學於

以為標準可謂大全美矣葉呂公祖謙又有集解行于世春秋三

義強坊餘蘊止。學于東嘉。又嘗他人誦書屬文。且迥出諸先生上。  
歛然布衣。名四出。上憲之說流行。千里之外。而平學尤保於春秋。論  
外保於此。嘗涉穉。公之書。外不白。然亦不過隨文辨釋。洵有前  
世相為。於此。亦不見存。統所存。輪自。授之初。即定止。遊。雖不  
得。極。僅。可。以。嘗。深。仰。之。同。在。西。掖。時。始。以。隱。公。以。付。教。篇。相。示。因。為  
書。秋。之。以。此。作。左。氏。之。以。以。有。功。于。經。其。所。說。卓。然。且。曰。自。余。之。有。得。於  
此。而。歎。著。書。於。泮。生。中。擇。其。所。謂。三。付。其。首。得。蔡。居。幼。學。蔡。既。壯  
又。得。六。人。焉。曰。胡。宗。曰。周。勉。皆。官。必。以。一。人。自。隨。遇。有。以。相。呼。應。如。響  
而。以。書。未。易。成。也。未。幾。去。國。而。歸。亦。不。歸。若。相。忘。於。江。湖。而。朋。友。之。未

必。以。此。書。為。同。雅。親。炙。之。其。說。以。此。則。曰。以。某。身。內。之。書。也。既。不。幸  
卒。于。嘉。泰。三。年。而。以。書。始。出。於。蜀。中。其。增。林。子。燕。最。得。于。付。又。四。年  
而。以。長。子。師。輒。其。徒。汪。龍。友。以。二。書。來。鑄。老。矣。如。獲。希。世。之。珍。屏  
去。他。書。窮。晝。夜。讀。之。始。是。得。其。大。意。嗚。呼。豈。哉。蓋。未。有。以。書。也。先  
儒。以。例。言。書。秋。其。切。也。然。以。為。一。言。不。足。有。不。同。其。別。曰。變。例。竊。以。為  
不。安。以。之。書。不。然。深。究。經。旨。詳。閱。世。變。蓋。有。以。謂。隱。桓。莊。後。之。書  
秋。自。以。謂。僖。文。宣。成。之。書。秋。有。以。謂。襄。昭。定。哀。之。書。秋。始。焉。有  
知。有。天。子。之。命。王。室。極。其。威。重。自。霸。其。令。行。諸。侯。不。復。知。有。王。矣  
桓。公。之。以。齊。不。競。而。晉。霸。文。公。既。止。晉。不。競。而。楚。霸。悼。公。再。霸。而。又

衰世與而後微吳出而盟許及於郢入吳而春秋終矣自杜征南以來  
謂平王東周之始王隱公遜國之賢居於說古祥而公以為不為平  
王亦不為隱公而為威王其說為有據依又平大節目如許侯改元前  
所未有齊魯許大國比於世間有世而無年至記厲王奔瑤始有紀年  
古於許侯無和史乘其構杞季初皆東遷之史也蓋齊鄭盟於石門  
以志許侯之合志盟于鹹以志許侯之散志春秋之修始也隱桓莊之  
際惟鄭多特字襄昭定哀之際惟齊多特字許侯專征而公十乘  
三國有執其君其大夫專將而公十乘之家有執其君其大夫宋  
魯衛陳蔡為一黨齊鄭為一黨公會齊鄭于中邱而公許侯之師衝行

於天下而莫甚於郢莊魯齊衛次之而父子兄弟之禍亦莫甚於  
五國是為不臣其之戒矣齊桓公卒鄭逐於楚一變而為亂  
階得蔡之逐伐也志齊桓之霸侵陳逆侵宋以志其莊之霸也見  
素夏之盛衰矣志公孫茲師志公孫敖師志公孫友卒皆見  
三宗之世後始自止之盟鄭伯逃曰不盟則志以背身盟也厲之役  
鄭伯逃曰不志蓋逃也夷夏之辨嚴矣自隱而下春秋治在許侯  
自文而下治在大夫有方下之辭有一國之辭有一人之辭於干戈莫不疑  
於多事之使以從與爵勸懲其義文十年而狄秦又三十年而狄鄭又  
五十年而狄晉狄鄭極可也狄晉甚矣豈不於其以於事端餘字錄

而已矣。以明先儒。以未嘗。是信之三十年。四小部不長。乃免。性德三望。  
極言。身。用。天子。禮。樂。以。明。堂。位。之。言。為。不。然。惠。公。始。乞。郊。而。不。常。用。  
信。公。始。作。頌。而。以。郊。為。夸。引。祝。鮑。之。言。為。証。以。尤。前。此。未。聞。也。若。左。氏。  
或。以。為。能。為。輕。而。作。惟。公。以。為。著。其。不。盡。以。見。春秋。之。志。其。皆。左。  
氏。之。力。章。指。一。去。首。尾。專。崇。以。意。昔。人。以。杜。征。南。為。左。氏。忠。臣。然。多。  
曲。其。說。外。忠。也。公。之。章。指。謂。屈。子。日。封。蓋。博。採。善。言。禮。也。其。蓋。  
據。史。舊。矣。然。必。皆。合。于。春秋。或。曰。後。人。增。益。之。或。曰。後。人。依。倣。之。或。以。  
凡。例。義。淺。而。不。取。或。以。例。在。左。氏。之。意。蓋。愛。而。私。其。惡。其。以。此。以。為。忠。  
也。又。言。莊。公。元。年。至。七。年。及。十。九。年。以。此。記。傳。篇。多。無。付。疑。有。伏。隱。上。

公之求於傳其詳矣嗚呼真止也游前代三十年不得卒業於其門  
既與珍瘁之悲而必得之去其間尚有欲質疑而不可得以此以撫卷  
三歎而不能自己也開禧三年冬至日四明樓鑰序  
周勉孝秋以侍跋曰先生為必侍將脫棄而病形也而病革學其有  
欲述得中書俾備志付寫其已前并或留其帖於編增入是正并  
或揭去弗存也勉宜江陵還始得朋友訂正之然已前其可列帖于編  
而增入是正并不可復求惜哉勉是先生于桂陽於衡於潭日受徑馬  
及必傳且就先生每語友朋將而授勉使君質以疑而必出已而睽  
隔函又不果贊今訂正勉先生之志云嘉定元年七月朔日門人周

勉謹書

直如去錄解款三止也春秋傳十二卷左氏章指三十卷陳傅良撰  
核參政大防為之序大易謂左氏存以此不盡以實以此盡公羊穀  
梁以此以此盡推見以此不盡而左氏實錄美以章指之以此作也若  
以此他族以多新法序文略見之

四庫全書總目二十七春秋以付十二卷

浙江德清  
林進亦

宋陳傅良撰撰傳

良字君年号止也温州瑞安人乾道八年進士官中書舍人寶謨  
閣待制福文節事蹟見宋史本傳是編有以門人周勉跋稱傅良  
為此書將脫原而病字并速得字去俾備書傳寫其已削其或

固可恨於編增入是正并或摺去弗存是合此傳已非傅良完本美

趙功春秋集傳自序於宋人說春秋最推傅良稱其以公穀之說參

之左氏以此不盡實以此書以此以此盡推見以此不盡得字專

秋之要在三傳卓然名家而惜其誤以左氏以孫為魯史舊文

而不知第書有作夫子此據以加筆削其左氏亦未之見左氏書有以

我不盡之例皆史法也此筆削之旨公羊穀梁每難冠以不盡誤義

實無左氏異師陳氏合而求之殊失其本故于左氏以孫而輕不盡其

皆以為夫子以筆削則其不合於左氏所錄而經系書皆必

新夫子所選聖人者亦多云云考左氏為春秋作傳非為策

書作傳其所云某故不書者不得經意或有之必以為別發  
史例似非事實况不修春秋二條公羊傳尚有傳聞不應左  
氏又不見恐均不足為傳良病惟以公穀合左傳為切中其  
失耳自王弼廢象數而談易者日增自岐助殺三傳而談春秋  
者日盛故解五經者惟易與春秋之家著錄獨多空言易騁  
茲亦明效大鱗矣傳良於臆說蠱起之日獨能根據舊文研  
求聖人之微旨樓鑰序稱其於諸生中擇能熟誦三傳者三  
人曰蔡幼學曰胡宗曰周勉游宦必以一人自隨遇有所同其處  
如鄉者其考究可謂至詳又其書多出新意而每傳之下必注

曰此據其說此據其文其微引亦為至傳以是立制出之枵  
腹而談獲貶者庶易乎傳良別有左氏章旨三十卷樓鑰所序  
蓋兼二書言之朱彝尊經義考注曰未見今永樂大典中尚存  
梗概然已殘闕不能成帙故不復彙錄焉

文集與張端士第二書其病軀日衰好斷了得春秋一書及未啓  
手是之前更加刪潤則自有春秋未未有此書可藉手見  
古人無作又第四書其也後善漢今章稍益以身例論之  
此浸久是結裏之證也萬事已置不論惟春秋傳垂  
或尚只刪潤不免就病中勉強

真西山文集四十六卷 孝子大 滕公墓誌銘 公名璘 字德粹 改從子朱  
子得為學大方 異時 王 弟 嘉 又 從 故 中 書 舍 人 陳 公 傅 良 同 友 氏 忠  
義 陳 公 生 從 忠 未 方 略 治 左 氏 本 依 經 為 傳 術 極 上 下 旁 外 溢 出 道  
所以解殷証祖 外 自 為 書 且 皆 以 六 經 之 義 效 業 為 本 公 佩 服 焉  
讀書譜一卷 神道碑 二卷

真齋書錄解題 四 讀 書 譜 一 卷 陳 傅 良 撰 自 伏 義 迄 秦 林 終 以  
易 書 詩 春 秋 禮 經 攷 世 代 而 附 著 之 共 知 以 下 皆 前 年 故  
文集 答 丁 子 齋 書 下 同 讀 書 譜 近 方 脫 棄 自 程 易 五 履 麟 五 賢  
調度 亦 在 此 矣 若 後 題 南 樵 得 到 分 數 則 異 時 出 處 宜 不 草 草

以此蓋要固舉如未論也 書譜又序為之 叙 文 意 俱 盛 前 為 蔡 祖  
以來諸賢又及部此經世書前輩 未嘗提擬 中間 三 處 未 能 更 刑 宜 方  
可

建隆編一書

一名開基事 一 名 系 程 通 鑑 節 略 讀 書 附 志 及 玉 海  
皆 亦 十 卷

按文集有嘉郎進讀藝祖通鑑節略自序 以此書也

趙希弁讀書附志 上 開 基 事 要 十 卷 右 經 李 師 秘 書 少 監 皇 子 嘉 王 附 贊  
讀 陳 傅 良 所 進 也 自 建 隆 之 初 迄 開 寶 之 末 亦 曰 建 隆 編 書 林 遠 序 而 刻 之

真齋書錄解題 四 建 隆 編 一 卷 陳 傅 良 撰 蓋 長 編 太 祖 一 經 節 略 歐 陽 修 可

考訂併及思於振本 廣文初 存 經 延 所 上 按 文 集 自 序 有 嘉 郎 進 讀 字 則 非 廣  
元 初 此 也 書 錄 所 云 蓋 誤

宋史 藝文志 二 陳 傅 良 建 隆 編 一 卷 一 名 開 基 事 要

玉函四十七建隆編陳偕良撰太初政元起建隆迄開禧書其  
綱要又考思於沿革以失統於下凡以表見三國一初意以建  
隆命編蓋繫之於年又四十九傳信古有開禧子要十卷亦

曰建隆編

制後集五卷文集三十卷

書序初止卷集五十一卷女麻通考宋  
史系文者卷五十二卷直卷考錄作

五十二卷宋三山存五十卷今未見於宏治間王璘本五十二卷共書  
序初次信子序序言序秘閣錄出居尚有傳本因附入有切刻以字  
按正卷本併力二十八卷國朝乾隆林止梓本又勿勿計集卷  
文集九卷道先任石志宗伯重刊于杭州卷數五林本  
極六集書序云凡為古辭古律詩內外制奏狀劄子表啓書

尚序紀報者祭文墓誌列狀魚五十一卷即先生益坐之

齋以存集今正德本尚存書編之舊詩九卷一至內外制九

卷十五至奏狀劄子九卷十九至講筵故事一卷二十一壬辰

廷對策一卷二十一表二卷二十三啓三卷三十二至書簡四卷

三十五至記一卷三十九序一卷四十一跋二卷四十二策問一卷四十三

雜著一卷四十四祭文二卷四十五誌銘四卷四十七別狀一卷

五十一此云制楷集五卷文集三十卷蓋西未定之初本與

見於文集尚序此又有國朝以來兵制宋史系文者軍制六事

記皇朝百官公卿好惡表皇朝賦兵防機官表未脫稿

指歷代兵制今尚存傳本錢氏初入守山閣禁書仍保佚



四庫全書總目卷之十三 歷代兵制八卷 天一閣 宋陳傅良撰傅良  
 有春秋後傳已身錄是書上溯西周鄉遂之法及春秋奉  
 博唐以來歷代兵制之得失於宋以言之尤詳其太祖躬定  
 軍制親衛殿禁武守史建章而討賊內外相維為兵制始  
 捕盜之制以故攝舉少大皆與總論之中謂祖宗時兵  
 雖少而五精連咸平後邊境兵增至六十萬皇祐初  
 兵已一百四十一萬謂之兵不知孰給傳軟脂二役縵以少  
 作寢廢考國馬北治兵也疲老而坐食自此之兵未有操  
 多於今日也總戶口歲入一數而以百萬馬一兵計之無慮十

編號 篇

之而論 一作編 論 一作論 而給 一作給 一教 一作教 卒 一作卒 其 一作其 警 一作警 職 一作職 士 一作士 之 一作之 給 一作給 又 一作又 字 一作字 類  
 按信切白而不大慶云其言也為切切蓋信言切切於時  
 時之切真駟之實按身為是書正言致契之辨切切於時  
 斗矣

見于宋史藝文志此又有西漢史鈔十七卷 今佚  
 是於五海地又有周官制度精華二十卷 經義考一百二十三

信曰未見

五海三十九陳傅良徐元德撰

朱子語類八十六於邱子服處見陳徐二說 周禮制度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編號  
篇

往義考音但考四書圖說文切以中書卷八人義考音  
 入文集字八文伊洛遠祀見魏正洪江通志二編四十四伊洛祀書  
 補正見錄文獻通考一百七十四均非以書陳氏刊集伊洛祀書  
 補正序中有述及公治通政誤收之備是也通志錄通考上  
 百七十九蓋因宋史藝文志身錄偶與伊洛相連而誤  
 大撰人姓名通考以爲一人之書考其書終祀見錄通考且  
 七十六更不可信法蓋詳錄通志經籍志詳錄月日  
 按公文似尚有特述集見林下偶誤四城南集見文獻通考未事於述後  
 俱佚存此所付尚有梅祖五卷見四庫全書總目且百七十四賦之貌

編號  
篇

士泰家雜傳與論不辨見子題端香目此之說以明嘉慶八年  
 錄相傳以爲公作並有附刊本要法重訂華萃經試之用文則可  
 注或得切亦或雜忠履施益散映証跡述函於以類述也  
 因去身述作之自以登第後板印自悔而產其其四福矣  
 編集層加抄厚別用燥清亂后抄附見其自錄存此  
 文集曾序先生重校天穎研考考方校六經書會板頁往  
 百家之繼併錄爲公越于一校別文系通籍思得定明  
 王經世定於於奉侍以下治亂也哀一故雅揚源要如夢  
 多政由是初往考未去容考世五平一校抄板其集至于後教



